

# 南投縣議會第 19 屆第 11 次臨時會提案

提案人：王秋淑

工務 2 號

連署人：賴燕雪、廖梓佑、陳翰立、蔡銘軒、陳宜君、葉仁創

案由：建請協助辦理大雁村大雁段三角崙道路改善工程。

理由：該路段是村民往茶區的重要產業道路，每天進出約百來人次。因年久失修，路面崎嶇不平，常有居民滑倒受傷情事。希望相關單位重視居民安全，避免事故發生。

辦法：建請縣政府採納辦理。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